

教育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機械群科中心學校 函

地址：236301新北市土城區學府路一段241號

承辦人：江宣庭

電話：(02)22612483 分機88

傳真：(02)22610957

電子信箱：laf106@apps.ntvs.ntpc.edu.tw

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新工實字第115970116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八 (9701163_115西螺教師社群計畫00.pdf)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機械群科中心辦理之115學年度「中區教師社群及專題實作經驗分享研習」案，請貴校協助公告周知，並鼓勵校內機械群科教師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機械群科中心115學年度工作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研習時間：115年11月7日(星期六)，上午8時至下午6時。
- 三、研習地點：國立西螺高級農工職業學校機械科(雲林縣西螺鎮大同路四號)。
- 四、參加對象：
 - (一)職業學校(含高中附設職業類科、綜合高中專門學程、進修學校)機械群科教師，種子教師優先錄取，歡迎踴躍報名參加。
 - (二)請服務學校核予參加人員公(差)假及課務排代，其差旅費由各服務學校依規定支給。



松山工農 1151015



NOAA1153012456

五、報名方式：

請於115年10月23日(星期五)前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(<https://www3.inservice.edu.tw/index2-3.aspx>)報名。以30人為限，報名未滿一半人數則延後辦理，以報名先後順序額滿為止。(研習課程代碼：5763319)

六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有關因應颱風、地震、空襲、水災、火災等不可抗力之重大偶突發事件作業處理程序：

- 1、於研習舉行前一日發生者，由辦理單位決定是否延期辦理。
- 2、於研習當日發生者，依《天然災害停止上班及上課作業辦法》，若研習辦理地點之地方政府公告停班或停課，則延期辦理，並另行發文通知。

(二)本次研習提供宜蘭、花蓮、臺東、金門等縣市之學校機械群教師研習日前一晚(115年11月6日)住宿費新臺幣2,500元及來回交通費補助，1校1個名額，請於研習當天攜帶相關收據以供核銷。

七、本研習所需經費由教育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115學年度機械群科中心工作計畫內支應。

八、檢附研習實施計畫1份，如附件。

正本：機械群各校

副本：國教署、工作圈及六都教育局(含附件)

